

兴全合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全合兴混合
场内简称	兴全合兴 LOF
基金主代码	163418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 月 1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20,027,716.9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挖掘具有较好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公司，力求实现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可以细分为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以及其他品种的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买卖基金份额，受市场供需关系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投资者买卖基金份额有可能面临相应的折溢价风险。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1、根据《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封闭期为两年（含两年），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两年后对应日前一个工作日止。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普通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调整为“兴全合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封闭期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止，自 2023 年 1 月 12 日起，本基金转换为普通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也变更为“兴全合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公告。

2、投资人可在本基金 A 类份额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3、自 2023 年 1 月 12 日起，本基金 A 类份额场内简称变更为“兴全合兴 LOF”，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开始销售，C 类基金份额仅在场外销售而不上市交易，投资人可在基金的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66,058,389.17
2. 本期利润	-396,757,706.5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0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36,473,020.5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99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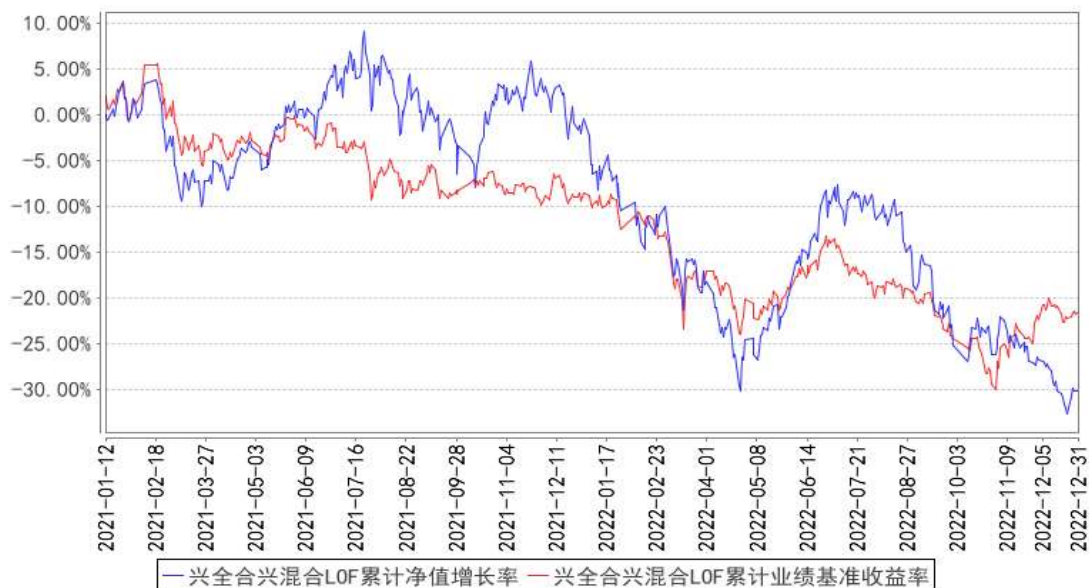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69%	1.20%	3.72%	1.18%	-10.41%	0.02%
过去六个月	-22.87%	1.31%	-9.18%	0.98%	-13.69%	0.33%

过去一年	-29.76%	1.55%	-14.29%	1.09%	-15.47%	0.4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0.10%	1.47%	-21.62%	0.99%	-8.48%	0.4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兴全合兴混合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净值表现所取数据截至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按照《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共计六个月，在该期间届满后达到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宇	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合兴两年	2021 年 1 月 12 日	-	15 年	硕士，历任兴业证券研究员，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封闭运作 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 金 (LOF) 基金经理				
--	--	--	--	--	--

注：1、职务指截止报告期末的职务（报告期末仍在任的）或离任前的职务（报告期内离任的）。

2、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基金成立时即担任基金经理）或公司作出聘任决定之日（基金成立后担任基金经理）；离任日期指公司作出解聘决定之日。

3、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的相关规定，包括资管相关行业从业经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各投资组合之间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进行统计，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差异的来源、考察是否存在不公平的因素。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本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第 4 季度，国内外的经济货币环境都发生了较大变化。国内重新将稳增长提到重要位置，地产政策发生重大转变，供给和需求侧的提法都有所改变。疫情防控政策出现重大变化。海外美国十年期国债利率见到高点。在上述各项政策的影响下，经济的重要指数上证 50 四季度逐步上涨，科创指数低位震荡，香港股票市场反弹较多。本基金主要配置了半导体、军工、新能源等行业，在香港市场配置了互联网行业，并少量增配了困境反转行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699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6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7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两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944,294,937.15	88.75
	其中：股票	4,944,294,937.15	88.7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02,442,228.76	7.22
	其中：债券	402,442,228.76	7.2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4,019,048.99	3.66
8	其他资产	20,234,003.22	0.36
9	合计	5,570,990,218.1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668,206,396.10 元，占净值比例 12.0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198,624,362.82	57.7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3,644,831.92	3.1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82,475.50	0.3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6,301,193.43	9.5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47,596,640.00	0.8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838,749.00	0.7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1,879,304.60	1.8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05,458,343.08	1.9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199,512.20	0.7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604.50	0.00
S	综合	22,557,524.00	0.41
	合计	4,276,088,541.05	77.2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05,572,530.66	3.71
日常消费品	59,187,335.49	1.07
能源	-	-
金融	82,652,200.71	1.49
医疗保健	57,508,655.60	1.04
工业	-	-
信息技术	102,467,064.23	1.85
通信服务	160,818,609.41	2.90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668,206,396.10	12.07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lobal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tandard, 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49	紫光国微	1,479,506	195,028,480.92	3.52
2	600027	华电国际	29,531,434	173,644,831.92	3.14
3	600150	中国船舶	7,408,900	165,070,292.00	2.98
4	600522	中天科技	10,026,970	161,935,565.50	2.92
5	01024	快手-W	2,533,900	160,818,609.41	2.90
6	002179	中航光电	2,572,666	148,597,188.16	2.68
7	600399	抚顺特钢	9,225,821	132,021,498.51	2.38
8	688008	澜起科技	2,105,901	127,831,044.84	2.31
9	01797	新东方在线	2,696,000	126,433,435.80	2.28
10	600536	中国软件	2,053,617	119,787,479.61	2.16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1,586,057.53	7.2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1,586,057.53	7.2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856,171.23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02,442,228.76	7.2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309	18 进出 09	3,300,000	340,812,879.45	6.16
2	220304	22 进出 04	600,000	60,773,178.08	1.10
3	113661	福 22 转债	6,800	856,171.23	0.0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2,909,185.9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324,817.3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0,234,003.2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688008	澜起科技	85,938,248.44	1.55	询价转让流 通受限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20,027,717.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0.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20,027,716.92

注：卖出/赎回总份额含低于最低持有份额而强制赎回的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 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 额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	0.00

额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对本基金进行交易。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故不涉及本项特有风险。							

注：1、“申购金额”包含份额申购、转换转入、分红再投资等导致投资者持有份额增加的情形。

2、“赎回份额”包含份额赎回、转换转出等导致投资者持有份额减少的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买卖本基金 A 类份额，受市场供需关系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投资者买卖基金份额有可能面临相应的折溢价风险。

2、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两年封闭运作，在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但投资人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普通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调整为“兴全合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但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应当终止上市的情形，则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将转换为非上市的开放式基金。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
- 2、《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关于申请募集注册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法律意见书
- 7、登记协议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xqfunds.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